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anhai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78,047	197,062
銷售成本	6	(75,044)	(182,194)
毛利		3,003	14,868
其他收入	4	23,277	18,32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	(5,241)	31,63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	(3,678)	(1,643)
行政開支	6	(30,961)	(33,316)
融資成本	7	(233)	(76)
經營(虧損)／溢利		(13,833)	29,790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8,830	6,130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合營公司之虧損		(13)	—
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016)	35,920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10,049	(59)
年內溢利		5,033	35,861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14,372)	7,694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 調整，經扣除零稅項	<u>541</u>	<u>—</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13,831)</u>	<u>7,694</u>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u>(8,798)</u>	<u>43,555</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5,071	35,861
— 非控股權益	<u>(38)</u>	<u>—</u>
	<u>5,033</u>	<u>35,861</u>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440)	43,273
— 非控股權益	<u>(1,358)</u>	<u>282</u>
	<u>(8,798)</u>	<u>43,555</u>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2.11
	<u>0.30</u>	<u>2.1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017	61,415
土地使用權		–	97,274
投資物業	11	92,500	91,000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43,300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115,823	–
貸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33,900	–
預付款項		–	12,000
總非流動資產		246,240	304,989
流動資產			
存貨		41,131	63,6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75,901	27,069
應收貸款及利息	13	183,666	149,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7,290	8,0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8,304	183,453
		446,292	431,43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59,311
總流動資產		446,292	490,745
總資產		692,532	795,73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7	67,710	68,016
儲備		567,847	597,487
		635,557	665,503
非控股權益		–	7,200
總權益		635,557	672,703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68	159
遞延所得稅負債		—	8,124
總非流動負債		68	8,283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49,816	97,631
合約負債		7,000	—
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		91	91
銀行借貸	16	—	15,032
即期所得稅負債		—	1,817
		56,907	114,571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177
總流動負債		56,907	114,748
總負債		56,975	123,031
總權益及負債		692,532	795,73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絀)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68,016	1,523,446	8,249	7,812	72,476	(1,014,496)	665,503	7,200	672,703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	-	5,071	5,071	(38)	5,03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	(13,052)	-	-	(13,052)	(1,320)	(14,372)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匯兌差額之重新分類 調整，經扣除零稅項	-	-	-	541	-	-	541	-	541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12,511)	-	-	(12,511)	(1,320)	(13,83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2,511)	-	5,071	(7,440)	(1,358)	(8,798)
與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購回股份	(306)	(5,196)	-	-	-	-	(5,502)	-	(5,502)
來自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12,200	12,200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18,042)	(18,042)
已宣派及派付之股息(附註9)	-	-	-	-	-	(17,004)	(17,004)	-	(17,004)
轉撥儲備	-	(1,518,250)	-	-	-	1,518,250	-	-	-
購股權失效	-	-	-	-	(72,476)	72,476	-	-	-
與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306)	(1,523,446)	-	-	(72,476)	1,573,722	(22,506)	(5,842)	(28,34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710	-	8,249	(4,699)	-	564,297	635,557	-	635,55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蝕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8,016	1,523,446	8,249	400	71,999	(1,052,206)	619,904	(3)	619,901
全面收益									
年內溢利	-	-	-	-	-	35,861	35,861	-	35,86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經扣除零稅項	-	-	-	7,412	-	-	7,412	282	7,69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7,412	-	35,861	43,273	282	43,555
與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於解散一間附屬公司時取消確認非控股權益	-	-	-	-	-	-	-	3	3
來自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6,918	6,918
確認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	-	-	2,326	-	2,326	-	2,326
購股權失效	-	-	-	-	(1,849)	1,849	-	-	-
與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	-	-	-	477	1,849	2,326	6,921	9,247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016	1,523,446	8,249	7,812	72,476	(1,014,496)	665,503	7,200	672,70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016)	35,920
就以下各項進行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7	3,169
利息開支	233	76
投資物業公平值之變動	(1,500)	(15,4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685)	(29,877)
利息收入	(22,587)	(15,428)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2,3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3,388	8,024
折讓及折扣撥回	–	(2,754)
投資項目按金撥回	–	(12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722)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616)	–
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	–	(8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1,203	–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8,830)	(6,130)
分佔使用權益法入賬之一間合營公司之虧損	13	–
存貨撇減撥備	15,027	5,94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出	(27,255)	(14,4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456)	38,065
存貨減少	7,524	96,76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187	46,735
合約負債減少	(2,862)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30,832)	167,132
退回/(已付)香港利得稅淨額	108	(1,722)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0,724)	165,410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自銀行收取的利息	433	3
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的利息	171	-
自應收貸款收取的利息	15,017	9,2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8,505)	(6,235)
購買土地使用權	-	(104,619)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099)	(16,054)
向使用權益法入賬的一間聯營公司注資	-	(34,740)
向第三方作出的貸款	(150,500)	(143,000)
來自第三方的還款	123,0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20,145	43,540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	2,961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所得款項	6,248	-
建議收購事項所退還按金	-	123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72,500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出淨額	(35,622)	-
	<hr/>	<hr/>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2,788	(248,796)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309)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15,032
償還銀行借貸	(15,032)	-
償還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91)	(91)
來自非控股權益注資	12,200	6,918
購回股份	(5,502)	-
已派付股息	(17,004)	-
	<hr/>	<hr/>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5,738)	21,859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43,674)	(61,52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83,453	244,52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475)	457
	<hr/>	<hr/>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138,304</u>	<u>183,45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向香港批發商及零售商銷售健康產品，包括西洋參、保健酒及中草藥。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於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變更後，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拓陞有限公司（「拓陞」）（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拓陞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黃冠超先生及林捷先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P.O. Box 2681,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永樂街177-183號永德商業中心3樓301-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指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清單。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該等政策一直貫徹應用於所呈報之所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適用於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本集團。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則除外。

(c)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準則修訂本及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至投資物業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須更改其會計政策。上文所列之其他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d)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若干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與本集團相關，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如下：

準則	主要規定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 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將予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 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 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

收入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之向客戶供應健康產品之銷售價值。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銷售健康產品。由於此乃本集團唯一可報告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其進一步經營分部分析。

地區資料

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原因為依據貨品交付地點，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香港。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按資產所在之地理位置釐定）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19,566	199,762
香港	<u>92,774</u>	<u>105,227</u>
	<u>212,340</u>	<u>304,989</u>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433	3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21,983	15,425
來自一間合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171	—
租金收入	666	2,649
雜項收入	<u>24</u>	<u>250</u>
	<u>23,277</u>	<u>18,327</u>

5.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685	29,877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1,500	15,49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722	–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616	–
解散附屬公司的收益	–	84
匯兌收益淨額	1,854	18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已變現虧損	(1,203)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3,388)	(8,024)
投資項目按金撥回	–	123
存貨撇減	(15,027)	(5,947)
	<u>(5,241)</u>	<u>31,630</u>

6.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80	2,080
– 非審核服務	–	20
已售存貨成本	75,044	182,194
僱員福利開支	11,525	17,1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7	3,169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款項	5,834	2,547
運輸開支	418	516
法律及專業費用	1,867	3,079
保險費用	534	437
辦公開支	4,738	1,682
諮詢費	1,200	1,200
其他	5,776	3,093
	<u>109,683</u>	<u>217,153</u>
銷售成本、出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以下項目之利息開支：		
— 銀行貸款及透支	<u>233</u>	<u>76</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	(6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1,925</u>	<u>90</u>
	<u>1,925</u>	<u>25</u>
遞延稅項抵免／(開支)	<u>8,124</u>	<u>(84)</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10,049</u>	<u>(59)</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七年：16.5%) 計算。

9. 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派付 之有關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每股1港仙* (二零一七年：無)	<u>17,004</u>	<u>-</u>

* 因股份合併而調整

自報告期末以來，概無向本公司之普通股股東建議股息。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5,071</u>	<u>35,861</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697,052</u>	<u>17,004,050</u>

(b) 攤薄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原因為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

11.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91,000	93,630
出售	-	(2,961)
公平值變動	1,500	15,499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u>	<u>(15,168)</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92,500</u>	<u>91,000</u>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已作出抵押，以擔保銀行融資。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u>28,392</u>	<u>16,432</u>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2,316
向一間合營公司作出之貸款	33,900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之應收代價	40,000	-
有關收購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項	-	12,000
有關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	6,000	6,220
其他預付款項	916	1,414
按金	527	545
可收回增值稅	-	76
其他	66	66
	<u>81,409</u>	<u>22,63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09,801	39,069
減：非流動貸款／預付款項	<u>(33,900)</u>	<u>(12,000)</u>
流動部分	<u>75,901</u>	<u>27,069</u>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於接受任何新客戶前及預先收取部分預付款項後，本集團會對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進行內部評估，並設定適當的信貸限額。管理層密切監察信貸質素，倘發現逾期債務，會採取跟進行動。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30日內	2,634	-
31至90日	19,226	7,383
91至180日	-	9,049
181至365日	6,532	-
	<u>28,392</u>	<u>16,432</u>

13.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70,500	143,000
應收利息	<u>13,166</u>	<u>6,200</u>
	<u>183,666</u>	<u>149,200</u>

本集團自放債活動產生之應收貸款及利息均以港元計值。

應收貸款乃按介乎0.7%至18%（二零一七年：15%）之固定年利率計息，並須於發出貸款日期起計半年或一年內償還。所有貸款利息須於每6個月期末或於本金還款屆滿日期支付。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應收貸款均由借款人持有之若干上市及非上市股份抵押（二零一七年：無抵押）。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指均為持作買賣之香港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年內，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公平值虧損約3,38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8,024,000港元）及已變現出售虧損約1,20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無）已於損益之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確認。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43,603</u>	<u>36,117</u>	<u>36,117</u>
預收客戶款項	-	-	9,862
其他應付款項			
— 建設工程之應付款項	-	41,008	41,008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	2,316	2,316
— 計提費用	6,113	7,888	7,888
— 租金按金	-	320	320
— 其他	100	120	120
	<u>6,213</u>	<u>51,652</u>	<u>61,514</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49,816</u></u>	<u><u>87,769</u></u>	<u><u>97,631</u></u>

由於使用累計影響過渡方式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收客戶款項已獨立呈列為合約負債，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年初結餘已作相應調整。

本集團一般獲其供應商給予之信貸期為90日至150日。根據發票日期，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均於30日內到期。

16. 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約15,032,000港元乃與進口發票融資貸款有關，其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75%計息，並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作抵押。本集團之所有銀行借貸均於年內結清。

17.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0,000,000	200,000
股份合併	<u>(45,000,000)</u>	<u>-</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00,000</u>	<u>200,000</u>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7,004,050	68,016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及五月購回股份	(33,480)	(13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購回股份	(27,440)	(110)
股份合併	<u>(15,248,817)</u>	<u>-</u>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及十月購回股份	<u>(1,553)</u>	<u>(62)</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692,760</u>	<u>67,710</u>

18. 資本承擔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有關建設及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u>-</u>	<u>55,32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資本承擔均來自合營公司之營運。於視作出售合營公司後，所有相關資本承擔均被視為本集團合營公司之資本承擔。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佔本集團合營公司之有關建設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資本承擔約為32,620,000港元。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拓陞（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與Super Generation Group Ltd.（本公司之前控股股東）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60%，代價約為201,422,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完成股份轉讓後，拓陞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7.60%，而拓陞已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香港批發商及零售商銷售健康產品，包括西洋參、保健酒及中草藥。

健康產品

於年度內，本集團銷售健康產品（大部分為西洋參）。西洋參主要從加拿大入口並銷售予香港批發商及零售商。西洋參貿易業務維持競爭劇烈。於二零一八年之西洋參平均批發價較二零一七年下跌。本集團對其營運維持嚴格監控及專注於提升營運效率。

本集團有意採取多產品策略擴大其收入基礎，鑑於健康相關業務之前景樂觀，預期將於未來對本集團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共同發展項目－臨安項目

本集團於杭州湍口眾安滙尊溫泉度假村有限公司（「滙尊溫泉」）擁有51%股權，滙尊溫泉從事共同發展位於中國浙江省臨安市之一幅土地（「臨安項目」），總建築面積約為90,000平方米。該項目包括發展高端溫泉住宅度假村以及醫療及保健中心，其向客戶提供美麗及舒適生活環境，並輔有醫療概念。臨安項目於二零一八年正在開發中，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竣工。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與滙尊溫泉之另一名股權持有人簽訂相互控制協議，當中滙尊溫泉之所有重大決定須經其所有股權持有人一致同意，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滙尊溫泉之控制權。因此，滙尊溫泉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本集團於滙尊溫泉之投資重新分類為於合營公司之投資。然而，本集團於滙尊溫泉之股權並無變動，而本集團仍於滙尊溫泉維持51%股權。

重大收購及出售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聯營公司

於年度內，本集團按代價50,000,000港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其間接擁有一間聯營公司（一間資訊科技問題解決服務供應商）之49%股權）。出售事項令本集團能夠調配更多資源及努力至其他商機。由於出售附屬公司，本集團已確認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約300,000港元，並計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未來前景

鑑於香港之健康意識不斷提高及人口老化，對保健產品之需求近年來穩步增長。同時，本集團一直不時積極探索新產品組合，以擴闊本集團之收入來源，鑑於健康相關業務之前景樂觀，預期將於未來對本集團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本集團一直尋求新及合適投資或業務機遇，並為本公司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於年度內，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健康產品，而主要產品為西洋參。由於西洋參市場於二零一八年波動，本集團對西洋參貿易持審慎態度。由於本集團收緊西洋參之貿易量及西洋參之平均售價下跌，總收入由約197,100,000港元減少至約78,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60.4%。因此，毛利較去年減少約11,900,000港元。本集團之毛利率由二零一七年之約7.5%減少至二零一八年之約3.8%。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主要指來自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約2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5,400,000港元)。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前海健康財務有限公司(「前海健康財務」)已由二零一五年八月起取得放債人條例項下之放債人牌照,其令前海健康財務可透過向客戶提供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於香港進行放債業務。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5,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轉盈為虧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八年確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約6,7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則確認約29,900,000港元;(ii)年度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約1,5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則為約15,500,000港元;(iii)於二零一八年確認存貨撇減約15,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則為約5,900,000港元;及(iv)於二零一八年確認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倉庫之收益約3,4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並無確認有關收益。

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約為41,1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3,700,000港元)。本集團的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列賬。由於種植西洋參售價下跌,故於重估存貨之可變現淨值後,已於年度確認存貨撥備約15,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900,000港元)。本集團認為,計提存貨撥備可更準確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應收貸款及利息

應收貸款及利息主要來自前海健康財務之放債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收貸款及利息約為183,7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49,200,000港元),而於年度產生利息收入約22,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400,000港元)。

本集團將於評估借款人之還款能力及批准向其借款人授出貸款時繼續維持謹慎態度,以降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138,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83,5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389,4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376,000,000港元）。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之財務資源足以支持其業務及營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計息貸款（二零一七年：15,000,000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原因為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外幣計值。呈報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採購健康產品則主要以加元（「加元」）進行。因此，本集團自其營運產生交易及換算外幣收益或虧損。於年度內，本集團產生外匯差額收益約1,9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8,000港元）。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若干借款由本集團賬面值約為92,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1,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股息

董事會並無就年度建議派付末期股息。

股份合併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4港元之每十(10)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一股每股面值0.04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之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已生效。於股份合併完成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200,000,000港元，分為5,000,000,000股股份，當中1,692,760,000股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

削減股份溢價

於二零一八年，本公司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全部進賬額至零，而全部金額約1,518,000,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之保留盈利／累計虧絀賬。

削減股份溢價令本公司能夠消除其累計虧絀，從而使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投資者可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其現有業務有較佳評價。此外，此舉亦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性，以於日後當董事會認為合適時可盡早向股東宣派股息。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合共20名僱員。本集團根據每名僱員之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設立年度檢討制度，以評估僱員表現，其構成本集團有關加薪、花紅及晉升之決定之基礎。

董事之酬金乃由董事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後，考慮如本集團之財務表現、達致特定目標及董事之個別表現等因素決定。

除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亦可參考個別表現評估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董事會相信，本集團與僱員之間維持良好關係。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舉行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登記手續。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年度內，本公司已購回及註銷股份如下：

日期	已購回股份數目	購回股份方法	每股股份價格		已付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	221,000*	於聯交所	0.88*	0.84*	188,790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	320,000*	於聯交所	0.89*	0.88*	283,760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510,000*	於聯交所	0.85*	0.83*	428,586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105,000*	於聯交所	0.87*	0.86*	90,843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	765,000*	於聯交所	0.87*	0.82*	654,159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230,000*	於聯交所	0.80*	0.80*	184,387
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252,000*	於聯交所	0.83*	0.80*	205,772
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	945,000*	於聯交所	0.83*	0.79*	767,326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2,744,000*	於聯交所	0.78*	0.72*	2,070,894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405,000	於聯交所	0.405	0.390	160,473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725,000	於聯交所	0.415	0.400	291,605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380,000	於聯交所	0.420	0.405	158,238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	41,000	於聯交所	0.400	0.385	15,987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	2,000	於聯交所	0.400	0.365	875
總計	7,645,000				5,501,695

* 股份數目及價格已因股份合併而作出調整

於年度內，本公司按總代價約5,501,695港元購回及註銷合共7,645,000股股份。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按有關面值減少。購回應付之溢價已於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務求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於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遵守其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及A.6.7條除外，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並未區分，由陸建明先生兼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仍處於發展階段，由陸建明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有利，原因為該兩個職位相輔相成，可同時促進本集團的持續增長及發展。倘本集團發展至更大規模時，董事會將考慮將該兩個職位區分，分別由兩名人士擔任。憑藉董事豐富的營商經驗，彼等預期，陸建明先生身兼兩職不會引起任何問題。

本集團亦已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擔當監察制衡的職能。另外，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有力、獨立及多角度的意見。因此，董事會認為已訂有充足的平衡權力及保障措施，令本公司能更快捷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6.7條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在相關時間有其他重要商務安排，故若干獨立非執行董事未有出席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列明的規定準則的行為守則規定（「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

年度後之其後重大事項－控股股東變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四日，拓陞有限公司（「要約人」，作為買方）與Super Generation Group Ltd.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Super Generation Group Ltd.已同意出售，而要約人已同意購買805,68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7.60%），代價為每股股份0.25港元（即合共201,422,000港元）。

買賣協議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根據買賣協議之條款及條文完成。緊隨買賣協議完成後及於本業績公告日期，要約人於合共805,688,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47.60%）中擁有權益。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根據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則26.1代表要約人就全部已發行股份（不包括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之股份）提出強制性無條件全面現金要約（「要約」）。要約期已由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起開始及於本業績公告日期尚未截止。

要約之詳情載於要約人及本公司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之聯合公告。預期有關要約之綜合文件將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星期四）寄發予股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具體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協助董事會確保有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業績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源自立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李煒先生及胡偉亮先生）組成。

本集團於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共同審閱。審核委員會信納有關報表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指的核證委聘，故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刊發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陸建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陸建明先生及黃國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煒先生、胡偉亮先生及源自立先生。